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政务信息、督查督办、印鉴管理、机要、保密、档案、安全、综合治理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组织协调调查研究、综合性文件起草工作；承担相关新闻发布和新闻宣传工作。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监督中央和省、市、区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和审计工作；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民政系统的纪律检查工作和行政监察工作；重点对民政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及民政资金管理使用中存在问题的监督检查。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

（二）基层政权及社区治理股。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负责推动村务公开、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三）社会事务股。执行有关婚姻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细则、管理办法；办理结婚、离婚、复婚登记工作；负责婚姻证件、档案等的管理工作。负责落实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推进全区婚俗和殡葬改革。贯彻落实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管理登记办法；按照管理权限对社会团

体、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做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贯彻落实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区村（社区）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开展地名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区界勘定、管理工作，对相关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指导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承办地名的命名、变更工作；负责地名标志、楼门牌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全区地名档案管理工作。贯彻落实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

（四）社会救助股。负责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承担中央、省和市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和监管工作；组织开展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负责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落实儿童福利、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内设机构 4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基层政权股及社区治理股、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6.2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0.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47.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2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9.6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22.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15.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9.92
	30			61	
总计	31	2825.53	总计	26	282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2.13	2581.95	0.00	0.00	0.00	0.00	240.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1	244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55.25	555.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28.44	52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24	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7	16.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0	4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	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	3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582.61	58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8.34	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25	49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3.44	2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9.59	3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4.66	2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14.66	2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85.69	98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69.54	96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5	1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54	1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2	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2	1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4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4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5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17	2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17	2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6.37	66.20	0.00	0.00	0.00	0.00	240.1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20	6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4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40.18
2299999	其他支出	24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4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5.62	628.39	1987.2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1	575.13	1872.37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55.25	528.44	26.81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528.44	528.44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	0.00	6.3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24	0.00	4.24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7	0.00	16.2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0	46.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	9.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	36.76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	0.00	1.99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582.61	0.00	582.61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8.34	0.00	28.34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25	0.00	491.25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3.44	0.00	23.44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9.59	0.00	39.59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4.66	0.00	214.66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14.66	0.00	214.66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85.69	0.00	985.69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69.54	0.00	969.54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5	0.00	16.15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54	0.00	16.54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2	0.00	5.62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2	0.00	10.9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0.00	44.0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0.00	44.0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25	0.00	0.2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29.23	21.17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17	0.00	21.17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17	0.00	21.1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3	29.2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9.61	6.17	93.4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9.35	0.00	69.3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9.35	0.00	69.3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26	6.17	24.09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26	6.17	24.0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6.2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47.51	2447.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85	17.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25	0.00	0.2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40	50.4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9.35	0.00	69.3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1.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85.35	2515.76	69.6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4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85.35	总计	64	2585.35	2515.76	69.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15.76	622.21	1893.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51	575.13	1872.3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55.25	528.44	26.81
2080201	行政运行	528.44	528.44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	0.00	6.3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24	0.00	4.2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7	0.00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0	46.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	9.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	36.76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99	0.00	1.9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9	0.00	1.99
20810	社会福利	582.61	0.00	582.61
2081001	儿童福利	28.34	0.00	28.34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25	0.00	491.25
2081004	殡葬	23.44	0.00	23.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9.59	0.00	39.59
20811	残疾人事业	214.66	0.00	214.6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14.66	0.00	214.6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85.69	0.00	985.6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969.54	0.00	969.54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5	0.00	16.1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54	0.00	16.5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2	0.00	5.6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92	0.00	10.9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0.00	44.0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6	0.00	44.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5	17.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85	17.8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0	29.23	21.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17	0.00	21.1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17	0.00	2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3	29.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3	29.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3.24	30201	办公费	1.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83	30202	印刷费	0.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8.4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6	30206	电费	0.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3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人员经费合计		609.31	公用经费合计					1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	66.20	69.60	0.00	69.6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5	0.00	0.25	0.00	0.2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25	0.00	0.25	0.00	0.25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25	0.00	0.25	0.00	0.25	0.00
229	其他支出	3.15	66.20	69.35	0.00	69.35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	66.20	69.35	0.00	69.35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	66.20	69.35	0.00	69.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	0.00	1.03	0.00	1.03	0.00	1.03	0.00	1.03	0.00	1.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25.5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7.43 万元，下降 26.0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822.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81.95 万元，占 91.4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40.18 万元，占 8.5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615.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8.39 万元，占 24.02%；项目支出 1,987.23 万元，占 75.9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85.3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23.51 万元，下降 32.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15.76 万元，占支

出合计的 96.1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1.39 万元，下降 4.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15.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47.51 万元，占 97.2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85 万元，占 0.71%；住房保障（类）支出 50.40 万元，占 2.00%。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1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4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做这个项目的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项目开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项目开支。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益人员变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34.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儿童福利中孤儿生活补助未使用该科目资金用的是别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322.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了 80 岁以上老人的高龄补贴业务，该项业务资金为上级补助和本级配套结合使用，上级补助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计入。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每年殡葬人员数量是波动的，所以，相应的殡葬服务费用支出也是微动的。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慈善协会的支出费用是浮动的。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7.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需要补贴残疾人员每年是变动；二是支出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三是支出使用了上级指标资金，而上级资金在年初未列入年初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

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9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打包下达，未列入年初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打包下达，未列入年初预算。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该项目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该项目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1.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该项目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造该项目预算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8.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2.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9.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2.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0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津贴、福彩助学金、及老年人福利资金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3 万元。主要用于平时的公务用

车。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1.10 万元，下降 46.23%。主要原因是财政紧张，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

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585.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2.21 万元，项目支出 1,963.14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63.1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100.00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附件3

新华区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 莺 0375-6156068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2515.75	2515.75	2515.75	10	100%	10
		全年预算数	2515.75	2515.75	2515.75		1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资金						
		社保基金预算资金						
	资金构成	其他资金					100%	
		基本支出		622.21	622.21		100%	
		项目支出		1893.54	1893.54		100%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殡葬公共服务均等、普惠政策,群众办丧负担进一步减轻		实际补助发放费用人数 625 人,补助费用的标准是 375 元/人。补助费用发放及时。				
	目标 2: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村低保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困难群众的生活补助有效提高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低保统计和发放工作,确保城市、农村低保每个月都及时发放。发放人数大于 2224 人,发放总金额 875.06 万元				
	目标 3:	春节和重阳节慰问养老机构,落实养老环境,提高老人生活满意度		春节和重阳节及时慰问养老机构老人,给老人带去关爱,慰问的养老机构 5 家,慰问的社会反馈情况较好				
	目标 4:	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及时发放。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按月按标准发放到位,发放标准没人 950 元,发放人数 48 人。				
	目标 5: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保障残疾人的补助每月及时发放。		残疾人两项生活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75 元,护理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100 元,区级残疾人发放人数为 1200 人,重度残疾人补贴发放人数大约 210				
	目标 6: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村特困人员补助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特困人员统计和发放工作,发放补助人数 23 人,农村护理补贴一人 1920/年,农村生活补助一人 6900/年等。				
	目标 7:	对于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重要作用。		对于高龄老人每月补助发放及时,100 岁以上老人发放标准 300 元/人,总的发放人数大于 2224 人,保障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				
	目标 8: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按时发放人员数 208 人,每月 200 的标准。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殡葬公共服务均等、普惠政策,群众办丧负担进一步减轻		实际补助发放费用人数 625 人,补助费用的标准是 375 元/人。补助费用发放及时。				
	任务 2: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村低保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困难群众的生活补助有效提高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低保统计和发放工作,确保城市、农村低保每个月都及时发放。发放人数大于 2224 人,发放总金额 875.06 万元				
	任务 3:	春节和重阳节慰问养老机构,落实养老环境,提高老人生活满意度		春节和重阳节及时慰问养老机构老人,给老人带去关爱,慰问的养老机构 5 家,慰问的社会反馈情况较好				

		任务 4:	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及时发放 。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按月按标准发放到位,发放标准没人 950 元,发放人数 48 人。			
任务 4:		任务 5: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保障残疾人的补助每月及时发放。			残疾人两项生活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75 元,护理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100 元,区级残疾人发放人数为 1200 人,重度残疾人补贴发放人数大约 210			
		任务 6: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特困人员补助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特困人员统计和发放工作,发放补助人数 23 人,农村护理补贴一人 1920/年,农村生活补助一人 6900/年等。			
		任务 7:	对于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重要作用。			对于高龄老人每月补助发放及时,100 岁以上老人发放标准 300 元/人,总的发放人数大于 2224 人,保障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			
		任务 8: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按时发放人员数 208 人,每月 200 的标准。			
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20%		5.3%	2	2	
			结转结余率	≤10%		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40.26%	2	1	财政紧张未及时采购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帐表一致	真实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合规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按规定内容已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合规	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帐簿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	合规	1	1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绩效管理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0	1	0	
产出 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 完 成	负责国内经济技术 合作和区域性经贸 交流活动完成率	100%		100%	2	2	
			统筹组织对外招商 引资活动及统计工 作，扶贫企业，招 商引资完成率	100%		100%	4	4	
			促进企业健康稳步 发展完成率	100%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企业扶持补贴资金 实现率	100%		100%	5	5	
			商务招商工作经费 实现率	100%		100%	5	5	
			弥补工作经费及绩 效实现率	100%		100%	5	5	
效益 指标	35	履职效益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		促进	20	2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5	15	
							100	100	

注：

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1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殡葬惠民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44	23.44	23.4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44	23.44	23.4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殡葬公共服务均等、普惠政策,群众办丧负担进一步减轻				实际补助发放费用人数 625 人,补助费用的标准是 375 元/人。补助费用发放及时。				
产出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费用人数	≥625 人	625 人	15	15			
		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成本指标	费用补助标准	375 元/人	375 元/人	20	20			
		指标 2: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提高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促进丧葬事业的科学发展	明显促进	明显促进	10	10		
			指标 3:						
	生态效益	指标 1: 提高生态文明	提高	提高	10	10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新华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4.66	214.66	214.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66	214.66	214.6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保障残疾人的补助每月及时发放。			残疾人两项生活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75 元,护理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100 元,区级残疾人发放人数大约 1900 人,重度残疾人补贴发放人数大约 2100 人。					
产出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数	≥3000 人	3300 人	15	15			
			每人每月护理补贴标准	75 元/人	75 元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发放及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及时拨付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补助发放项目总成本	≤214.66 万元	214.6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提升	10	10	
			指标 2: 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定性	较好落实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持续发挥长期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城市、农村困难群众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969.54	969.54	969.54	10	100%	10	
	全年预算数	969.54	969.54	969.54	—	—	—	
	全年执行数	969.54	969.54	969.5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村低保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困难群众的生活补助有效提高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低保统计和发放工作,确保城市、农村低保每个月都及时发放。发放人数大于 2224 人,发放总金额 875.06 万元				
产出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拜访低保家庭次数	≥10 次	12 次	20	20		
		城市低保人数	≥2224 人	2224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临时救助资金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低保金额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人均每月补助标准	630 元/月	630 元/月	5	5		
		城市低保人均每年补助标准	5280 元/年	5280 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切实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对群众应	切实维护	切实维护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3: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低保人群满意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困难群众、慰问养老机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59	39.59	39.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9	39.59	39.59	—	—	—
	上年结转资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和重阳节慰问养老机构,落实养老环境,提高老人生活满意度			春节和重阳节及时慰问养老机构老人,给老人带去关爱,慰问的养老机构5家,慰问的社会反馈情况良好			
产出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慰问养老机构数量	≥5家	5家	10	10
			春节慰问人数	≥50人	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工作实施情况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5	5
			慰问工作开展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15	1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慰问养老机构总成本	≤39.59万元	39.59万元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1:营造尊老敬老的良好社会氛围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1:养老机构满意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1.25	491.25	491.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1.25	491.25	491.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于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重要作用。			对于高龄老人每月补助发放及时,100岁以上老人发放标准300元/人,总的发放人数大于2224人,保障高龄老人的基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高龄津贴发放补助人数	≥2224人	2224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准确率	准确	准确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及时拨付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100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人	300元/人	10	10		
			90-9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元/人	100元/人	10	10		
	80-8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人	50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人群幸福感	定性	提升	10	10		
			指标2: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定性	较好落实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9	1.99	1.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	1.99	1.99	—	—	—
		上年结转资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益性补贴正常发放。			保障公益性补贴每月按时发放,发放人数 1 人,发放的总项目金额 1.99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公益岗补贴人数	≥1 人	1 人	15	15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准确率	准确	准确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公益岗工资总成本	≤万元	1.99 万元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职工人员的积极工作性	提高	提高	20	20	
			指标 2:					
			指标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孤儿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34	28.3	28.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4	28.34	28.34	—		—			
	上年结转资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监管,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及时发放。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确保孤儿基本生活费、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按月按标准发放到位,发放标准没人950元,发放人数48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儿童福利发放补助人数	≥48人	48人	15	15			
		质量指标	儿童救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补助标准	1050元/人	105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改善	改善	10	10		
	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定性	较好落实	10	10			
	指标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长期作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界桩维护及管护费用以及考核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4	10.54	10.5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	10.54	10.54	10.5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地名标志维修维护费正常进行 2、区财政奖励给本单位的奖励资金用于工作经费。			保障界桩地名维修及时,道路地名标志 340 余个,维修次数大于 10 次,绩效考核奖励金额 6.3 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2: 道路地名标志数量	≥340 个	34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界桩购买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地名标志维修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奖励性绩效及时发放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界桩、地名标志维修项目成本	≤4.24 万	4.24 万	10	10	
			绩效考核奖励总金额	≤6.3 万	6.3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名标识辨识度,为群众提供方便。	可持續提高	提高	20	20	
			指标 2:					
			指标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受益满意度提高	≥90%	90%	10	9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42	36.42	36.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42	36.42	36.42	—	—	—				
		上年结转资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机关单位的经费正常开支				保障正常经费的支出,办公费支出次数大于8次,设备购置次数大于5次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费支出次数	≥8次	8次	15	15					
			办公设备的购置次数	≥5次	5次	15	15					
		质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购买办公费用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2: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总成本	≤36.42万元	36.4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定性	提升	20	20					
			指标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持续发挥长期作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06	40.06	40.0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6	40.06	40.06	—	—	—	
	上年结转资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			缓解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困难,提高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存质量。按时发放人员数 208 人,每月 200 的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艾滋病补助人员数	208 人	208 人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艾滋病业务经费总成本	≤40.69 万元	40.69 万元	10	10	
			艾滋病人员每月补助标准	200 元/月	200 元/月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定性	提升	20	20	
			指标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持续发挥长期作用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葛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年度财政支出总额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54	16.54	16.5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本单位城市、农村特困人员补助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当年城市、农村特困人员统计和发放工作,发放补助人数 23 人,农村护理补贴一人 1920/年,农村生活补助一人 6900/						
产出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补助人员数	≥23 人	23 人	20	20							
			农村特困人员护理补助标准	1920 元/年	1920 元/年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发放救助资金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生活补助标准	6900 元/年	6900 元/年	10	10							
		城市特困人员生活补助标准	9988 元/年	9988 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社会效益		切实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利益,对群众应	切实维护	切实维护	10	10							
		指标 2:											
		指标 3:											
生态效益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指标 1:受益人群满意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熊莺

0375-6156068

项目名称		西市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302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17	21.17	21.17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	21.17	21.17	21.17	—	—	—	
	上年结转资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设施购置项目,在街道建设能照护、可托养的综合养老服务场所,按照街道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养老服务设施,按照街道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养老服务设施			支持街道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设施购置项目,购置床位 300 床,总项目金额 21.17 万元				
产出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养老中心机构购买床位	≥300 床	300 床	15	15		
			数量					
		养老机构服务数量	≥2 个	2 个	15	15		
			数量					
		质量指标	建设机构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合格率							
	时效指标	养老中心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率					
		指标 2:						
成本指标	西市场养老中心建设项目总成本金额	≥21.17 万	21.17 万元	10	10			
		元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定性	提升	20	20		
			定性	较好落实				
			定性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2: 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定性	较好落实				
			定性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3:	定性						
		定性						
可持续性指标	指标 1: 持续发挥长期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00 分。

附件5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城市、农村困难群众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资金数969.54万元，全年预算资金数969.5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数为969.54万元，执行率为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
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为了使资金使用更加合理，部门工作开展更加顺利。

2. 绩效评价对象：部门总体预算支出和部门全部项目支出。

3. 绩效评价范围：关于部门所有项目的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自评设定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并根据项目绩效指标数据，评价部门整体项目的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并量化得分（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并将自评结果应用到资金的支出和使用中。

项目自评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人均每月补助标准	630元/月	630元/月	5	5	
			城市低保人均每年补助标准	5280元/年	5280元/年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拜访低保家庭次数	≥10次	12次	20	20	
			城市低保人数	≥2224人	2224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临时救助资金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低保金额	及时	及时	15	15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利	切实维护	切实维护	10	1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2:					
								

部门自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工作任务科学性						
			绩效指标合理性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专项资金细化率						
			预算调整率						
			结转结余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决算真实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管理	事前评估完成率						
			绩效监控完成率						
			绩效自评完成率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密切相关，应突出重点，系统全面的根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自评，包括指标量化、项目执行完成度、资金使用合规度等方法。

4、评价标准：根据资金使用进度、项目执行合规度、项目验收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根据项目绩效的设定，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 2、根据项目完成度，量化每项指标的得分。
- 3、根据项目执行程度计算总分。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满意度 指标得 分率	自评 得分
15	新华区民政局	城市、农村困难群众生活补助资金	969.54	969.54	100%	100%	100

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执行均完成良好，总体项目绩效评价为优。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与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及项目领导小组讨论、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及时下达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的及时性。根据救助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在收到下拨资金后，及时提出资金分配意见并报财政局，确保第一时间下拨至相关人员，及早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结余资金按规定及时上交，不存在擅自调整，截留、挤占、挪用资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符合，并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全并及时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

2022年，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做到100%救助，救助低保对象超过2224人、特困对象23人；孤儿救助48人次，实现了“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2、质量指标

2022年，救助保障标准和救助水平高于上年，城乡低保标准大幅提高，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5280元/年、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630元/月；临时救助水平逐年提高，不低于上年。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比例大于92%。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高于上年，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3、时效指标

2022年，在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及时下达中央和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大于90%。接到流浪乞讨人员求助信息反应快速，在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大于95%，确保了受助人员求助内容得到及时响应，贯彻了“救、急、难”的原则，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4、成本指标

2022年，完成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100%，全面完成设定的年度指标值。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2022年，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比上年度有所提升。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及时送返，街面流浪乞讨现象、流浪乞讨行为大幅度降低，避免了社会不安因素的发生。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大于95%。

2、可持续影响

2022年，进一步完善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强化制度保障，落实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城乡低保标准大幅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后的绩效评价过程中，提高目标及预算编制合理性，以目标为基础实施精细化预算编制。将强化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的关联度，以目标为基础，实现绩效目标与部门工作计划的有机结合。绩效目标设立过程中，充分考虑影响目标完成的各项因素，比如：与目标关联的人员、政策变化等，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在目标合理的前提下，依据已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制对应的资金预算，提高预算编制标准的合理性，并结合预算以往执行情况和社会经济发展因素，科学、有效地编制预算。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